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6,918.7	6,521.3	+6%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盈利	1,438.4	1,824.8	-21%
除稅前溢利	998.6	1,430.9	-3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880.5	1,281.1	-31%
每股基本盈利	29.4 港仙	42.7 港仙	-31%
每股中期股息	10.0 港仙	16.0 港仙	-38%
派息比率	34%	37%	
每股資產淨值	3.48 港元	3.07 港元	+13%
淨負債比率	20%	14%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6,918,697	6,521,286
銷售成本		<u>(5,510,762)</u>	<u>(4,727,649)</u>
毛利		1,407,935	1,793,637
其他收入		32,378	23,558
分銷成本		(145,886)	(134,754)
行政成本		(246,063)	(228,301)
融資成本		<u>(49,798)</u>	<u>(23,194)</u>
除稅前溢利		998,566	1,430,946
所得稅開支	5	<u>(99,106)</u>	<u>(102,119)</u>
本期間溢利		<u>899,460</u>	<u>1,328,827</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880,515	1,281,078
非控股權益		<u>18,945</u>	<u>47,749</u>
		<u>899,460</u>	<u>1,328,827</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0.294 港元</u>	<u>0.427 港元</u>
攤薄		<u>0.293 港元</u>	<u>0.427 港元</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899,460	1,328,827
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對沖虧損	(253)	(1,442)
就現金流對沖調動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7,590	18,18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341)	46,502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17,146	70,51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221,142	133,753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120,602</u>	<u>1,462,580</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083,388	1,408,256
非控股權益	37,214	54,324
	<u>1,120,602</u>	<u>1,462,58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8,231	75,624
預付租賃款項		5,330,216	5,425,825
可供出售投資		376,559	386,701
待發展物業		990,410	730,751
聯營公司之權益		253,635	244,985
遞延稅項		66,000	—
非遞商譽		70,433	110,176
		8,044	7,671
		238	238
		<u>7,173,766</u>	<u>6,981,971</u>
流動資產			
存貨		2,410,705	2,286,03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	4,426,611	3,592,366
應收票據	9	1,199,385	1,126,077
預付租賃款項		7,415	7,48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79,096	456,259
可收回稅項		7,063	7,0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90,806	1,982,571
		<u>11,021,081</u>	<u>9,457,85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1,343,557	1,243,969
應付票據	10	345,268	403,41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9,102	28,012
衍生金融工具		2,499	43,331
應繳稅項		306,791	348,243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620,338	2,147,486
		<u>3,647,555</u>	<u>4,214,458</u>
流動資產淨值		<u>7,373,526</u>	<u>5,243,39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547,292</u>	<u>12,225,36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94	2,566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104,841	1,369,414
		<u>3,107,635</u>	<u>1,371,980</u>
		<u>11,439,657</u>	<u>10,853,38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0,000	300,000
儲備		10,126,390	9,569,99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u>10,426,390</u>	<u>9,869,990</u>
非控股權益		1,013,267	983,397
資本總額		<u>11,439,657</u>	<u>10,853,387</u>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採納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增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修訂)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IFRIC代表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採用上述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中期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已刊發惟尚未生效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或經修訂準則。以下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結之綜合財務報告日期後刊發，惟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取代部份用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控制權乃綜合入賬時唯一基準。此外，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的新定義，當中涵蓋三項要素：(a)控制投資對象的權力；(b)從投資對象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提供廣泛指引。整體而言，採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需要作大量判斷。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將部份投資對象綜合入賬，以及將過往並無綜合入賬的投資對象進行綜合入賬。

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此等未應用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之影響，但本集團尚未確定此等未應用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鑽孔服務所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退貨及相關銷售稅項後的淨額。各期間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	4,039,025	3,695,901
紙覆銅面板	1,324,838	1,433,822
上游物料	1,127,770	970,011
其他	427,064	421,552
	<u>6,918,697</u>	<u>6,521,286</u>

覆銅面板的銷售包括符合客戶指定要求的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和紙覆銅面板的銷售。上游物料的銷售包括銷售銅箔、環氧樹脂、玻璃纖維布和漂白木漿紙。其他包括根據客戶的需求在覆銅面板鑽孔的鑽孔服務及銷售特種樹脂及其他物料。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及分部報告乃按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會計政策來編製及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即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作為基準。

執行董事以合計總額為基準定期審閱銷售貨品及提供鑽孔服務的營業額及整體經營業績並視之為單一經營分部。(見附註2的主要產品和服務營業額分析)。

其他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是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本集團之所在地)，營業額及溢利均主要來自中國業務。

根據外部客戶所在地區來劃分之集團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本集團之所在地)	6,400,818	6,047,788
其他外地國家：		
其他亞洲國家	424,916	370,417
歐洲	57,481	68,586
美洲	35,482	34,495
	<u>6,918,697</u>	<u>6,521,286</u>

來自集團其中一客戶的營業額總值為1,170,2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73,278,000港元)，佔集團本期間的營業額超過10%。

4. 折舊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385,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7,600,000港元)。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4,314	—
中國之稅項	94,937	102,676
	<hr/>	<hr/>
	99,251	102,676
遞延稅項		
本期間撥回	(145)	(557)
	<hr/>	<hr/>
	99,106	102,119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的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6.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十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十六港仙)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左右寄發。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880,515	1,281,078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股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加上：本公司發行而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產生之 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584,511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00,584,511	3,000,000,000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189,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8,500,000港元)。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415,465
預付供應商款項	221,647	249,573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789,499	485,418
	<u>4,426,611</u>	<u>3,592,366</u>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416,365
91至180日	968,781	804,839
180日以上	30,319	29,331
	<u>3,415,465</u>	<u>2,857,375</u>

貿易應收賬款其中包括銷售給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東之應收賬款203,62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8,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起的90日之內。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616,375	562,517
應付費用	175,930	193,32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126,430	150,271
其他應付賬款	424,822	337,855
	<u>1,343,557</u>	<u>1,243,969</u>

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534,331	495,735
91至180日	44,414	37,759
180日以上	37,630	29,023
	<u>616,375</u>	<u>562,517</u>

貿易應付賬款其中包括向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的股東採購之應付賬款27,9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90,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起的90日之內。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匯報，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錄得理想的業績。集團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及改善產品組合，在覆銅面板市場維持領先地位。根據Prismark Partners LLC的最新研究報告，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在全球覆銅面板市場之佔有率達14.3%，連續六年雄踞行業第一位。期內中國市場保持暢旺，集團策略性地拓展中國市場的佔有率，人民幣業務佔集團營業額比重由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35%大幅躍升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44%。集團營業額上升6%至六十九億一千八百七十萬港元。然而，今年第二季度電子產品供應鏈受到二零一一年三月的日本地震所影響，加上原材料成本上漲及營運成本高企等因素，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下跌31%至八億八千零五十萬港元。回顧期內集團經營業務錄得正現金流流入，為答謝股東支持，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十港仙。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6,918.7	6,521.3	+6%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盈利	1,438.4	1,824.8	-21%
除稅前溢利	998.6	1,430.9	-3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880.5	1,281.1	-31%
每股基本盈利	29.4港仙	42.7港仙	-31%
每股中期股息	10.0港仙	16.0港仙	-38%
派息比率	34%	37%	
每股資產淨值	3.48港元	3.07港元	+13%
淨負債比率	20%	14%	

業務表現

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覆銅面板需求較二零一零年第四季為強，加上原銅的現貨價比去年第一季度上升，令覆銅面板尤其是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FR4」)的平均售價有所提升。進入今年第二季度，全球電子產品供應鏈受到日本地震的影響，電子產品生產商因部分電子零件短缺而調節產量，加上全球經濟復甦放緩和商品價格波動等因素，印刷線路板客戶積極調整庫存，導致覆銅面板需求下降。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集團整體覆銅面板出貨量下跌9%，至每月平均出貨量八百萬平方米。然而，集團致力優化產品組合，複合基材覆銅面板(「CEM」)及FR4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佔集團營業額比重上升至59%，紙覆銅面板之營業額比重則僅佔19%，其餘為上游物料及其他產品之銷售。儘管於報告期內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集團營業額仍增長6%至六十九億一千八百七十萬港元。

雖然上半年覆銅面板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上升，但期內原材料及經營成本上漲，加上第二季度覆銅面板設備使用率下降，對集團盈利率造成影響。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下跌至十四億三千八百四十萬港元，純利為八億八千零五十萬港元。

鑑於期內原油價格高企及營運成本上升，分銷成本及行政成本分別均上升約8%。融資成本上升115%，主要由於銀行借貸上升。集團部份子公司稅務優惠於回顧期內完結，因此實際稅率上升至10%。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的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於期內繼續維持穩健，並錄得強勁營運現金流流入。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七十三億七千三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二億四千三百四十萬港元)，流動比率為3.0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

淨營運資金週期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一百四十日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一百五十一日，細分如下：

- 集團於今年第二季度因應市場情況調整原材料庫存，存貨週轉期縮短至七十九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八十四日)。
- 貿易應收款項(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增加至一百零五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十三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週轉期縮短至三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七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後之付息借貸與資本總額比率)為2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短期與長期銀行借貸比例為34%：66%(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39%)。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一項餘額約九億六千萬港元的銀團貸款將於二零一一年內到期，集團已成功為該銀團貸款進行再融資。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策略，其中包括利用利率掉期合約，以減低利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底，集團利率掉期合約之面值餘額為二億六千萬港元，有關利率掉期合約之加權平均年期及利率分別為0.2年及2.7%。除了上述與集團日常經營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外，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重要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在回顧期間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合共聘用員工約九千四百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八千八百人)，員工人數增加主要由於集團產能增加。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環球經濟前景持續不明朗，預期往後出口訂單可能受到影響。然而，中國政府積極推動內需，長遠而言，預料中國經濟發展將更趨健康及穩定。集團將持續優化產品架構及繼續致力拓展內銷市場，以增加中國市場份額。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初覆銅面板訂單及平均售價皆有所回升。

江蘇省江陰廠房之每月四十萬張CEM及FR4新產能已於今年第二季度投入量產，額外四十萬張CEM及FR4之月產能預期於明年初進行試產。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等高端電子產品熱潮持續，預期高密度互連(「HDI」)印刷線路板需求強勁。有見及此，集團成功擴建廣東省江門之廠房，並計劃增加薄板之月產能，以捕捉中國HDI印刷線路板市場之商機。江蘇省常州的新玻璃絲廠和玻璃布廠正於籌備階段，將會根據市場情況制定試產時間表。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報告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各股東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在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除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守則第A.4.1條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會寬鬆於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華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國華先生、張國強先生、張國平先生、林家寶先生、張家豪先生、陳秀姿小姐、劉敏先生及周培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家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梁體超先生、莫耀強先生及葉澍堃先生。